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3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

根据《北京化工大学 2023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章程》的要求，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3 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博生）（以下简称“推免生”）录取工作办法如下：

一、招生原则

1、基本原则：以专业面试为基础，按专业录取。各专业分别复试，按复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

2、面试时间：2023 年 9 月下旬（具体面试时间另行通知）。

二、复试程序、方式

1、报名及材料审核

I、已获得北京化工大学信息学院 2022 年全国大学生夏令营优秀夏令营营员的学生不需要再次参加预报名及复试。但需要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tm>）对我院相关专业提出申请。

II、在规定时间内（2022 年 9 月 15 日之前），通过“北京化工大学推免生预报名系统”（<https://yz.buct.edu.cn/zsgl/tmsgl/default.aspx>），填写申请信息并提交相关电子版材料。

III、未参加预报名、只在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报名的，待我院发送复试通知、且申请人确认参加复试后，须在我院规定时间内通过“北京化工大学推免生预报名系统”上传电子版材料。届时请关注我院相关通知。

考生需提交的电子版材料包括：

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学生证原件（需有加盖学校钢印的本人信息页、注册页面）、在校历年成绩单原件（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本人亲笔签字的《北京化工大学 2023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诚信承诺书》；四六级成绩单或体现自身英语水平的证明材料；其它证明申请人学术水平和业务能力的学术论文或获奖证书等材料；承诺书模板见我校研究生院网站招生工作-相关下载。

直博生申请人还须上传经本人及导师签字的《北京化工大学 2023 年接

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及两名与报考学科相关的具有教授（或相当职称）职称专家的推荐信。相关模板可从此链接下载 <https://graduate.buct.edu.cn/1395/list.htm>。

未按要求提交材料的考生，学院不予复试。提交的报考材料需与本人实际相符合。凡是不符者，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复试或录取资格。

2、复试形式。

考生采用远程视频的面试形式，拟采用腾讯会议软件（主要使用）和“钉钉”软件（备用）。

① 请考生按照《北京化工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要求》准备好“双机位”模式所需要的相关设备，

【<https://graduate.buct.edu.cn/2021/0320/c1392a146774/page.htm>】，提前下载好两个面试软件，注册好账户，实名登陆，并调试好软件，于复试当天保持网络畅通。还需提前准备好二代身份证原件、学生证原件和本人签字的《考生诚信承诺书》原件。

② 每位考生面试开始前 20 分钟左右，面试秘书将以短信或者电话的形式通知考生本人面试开始的时间、会议号码及密码，请考生保证复试当天手机通讯畅通（以报名时所提供的联系方式为准）。考生凭会议号码及密码进入网络会议室参加面试，全程需开启摄像头和麦克风。

③ 考生进入视频会议后，手持有效二代身份证和学生证，供面试小组秘书核对身份。考生本人、身份证、学生证要同时出现在屏幕中，且保证图像清晰。

④ 核对身份后，考生用手机环拍四周，确保清场。并展示本人亲笔签名的《考生诚信承诺书》，现场确认知晓承诺书内容。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一般为 20 分钟。考生务必保证诚信作答，不得私自对复试过程录像录音，不得将复试过程对外泄露，所在场所不得有其他人或考试相关材料。如有违反，无论何时一经查实，学院有权追责并取消该生复试成绩。

⑤ 如果有特殊情况，不具备网络视频面试条件的考生，或者联系方式发生变化等情况，请及时联系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研究生秘书金老师，电话 010-64413467，电子

邮箱：jincy@mail.buct.edu.cn，经批准后，可采取其他形式进行面试考核，否则无故不参加面试者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3、考核内容：主要考核学生对报考学科领域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的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及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学科领域发展的潜力、外语水平等；同时考察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本学科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或实际工作表现等，以及学生的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4、拟录取结果及公示：拟录取结果一般于面试后 2 天内在北京化工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栏目公示：<https://cist.buct.edu.cn/ssyjszs/list.htm>。考生需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http://yz.chsi.com.cn/tm>）网上确认同意，否则不予录取。拟录取结果由研究生院统一公示。

5、体检：考生体检工作由我校在考生拟录取后组织进行，具体时间、地点、要求见我校研究生院网站通知，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三、其它

导师学生双向选择：拟录取考生如已选定导师，请在预推免报名系统中填写拟报考导师，导师信息见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网站教学机构-师资队伍或科学研究-各团队主要成员介绍，网址链接如下：<https://cist.buct.edu.cn/main.htm>。如有疑问可联系信息学院金老师（010-64413467）。

本方案报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备案。

本方案适用于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3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

其他未说明的问题由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解释。

北京化工大学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2 年 9 月 15 日